

## 上海市场监管局：《燃料电池汽车及加氢站公共数据采集规范》征求意见稿

2020年9月21日，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了关于对《车载毫米波雷达技术要求及测试方法》《燃料电池汽车及加氢站公共数据采集规范》2项地方标准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通知原文如下：

关于对《车载毫米波雷达技术要求及测试方法》《燃料电池汽车及加氢站公共数据采集规范》2项地方标准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根据市场监管总局第26号令《地方标准管理办法》、《上海市地方标准管理办法》规定，现将《车载毫米波雷达技术要求及测试方法》、《燃料电池汽车及加氢站公共数据采集规范》2项地方标准征求意见稿及编制说明予以公示，面向社会广泛征求意见,期限为2020年9月21日至10月20日。

公开征求意见期间，相关单位和个人若对标准文本有修改意见，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信函等形式反馈标准起草单位（联系人如下），市市场监管局将在公开征求意见期满后组织专家对上述地方标准开展技术审查。

联系人：费音；电话：021-69089078；

传真：021-69081111；电子邮箱：yinf@smvic.com.cn；

联系地址：上海市嘉定区于田南路68号

附件：

[《车载毫米波雷达技术要求及测试方法（征求意见稿）》](#)

[《车载毫米波雷达技术要求及测试方法》编制说明](#)

[《燃料电池汽车及加氢站公共数据采集技术规范（征求意见稿）》](#)

[《燃料电池汽车及加氢站公共数据采集技术规范》编制说明](#)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9月21日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61846.html>